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20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国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基金管理有限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中融金”）与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商汇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普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泽基金”或“投资标的”）（暂定名，具体名称由工商局核准后确定）。普泽基金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20,000万元，中融金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0楼（具体地址以工商机关登记为准）。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经营范围以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